

約翰·馬昆德

風流世紀小說

波城世家

John P. Marquand 著  
林疑今譯

Dewart G.

人名評直編

林風文藝書小學教科書

波城三求

實價國幣貳拾伍元正

外埠酌加郵運費

者 John P. Marquand

行者戴遜

發行新生圖書文具公司

重慶民族路二二四號

刷者南方印書館

民國三十二年十月初版

權作著有  
印翻准不

原书缺页

敵軍三次來攻，終乘暗夜率領士卒出險，重渡尼爾河而歸團部。」

說來可笑，獎狀所述諸節，大半是真，不過我想像也想像不到自己會

做出這種事來。當時連長及其他軍官皆已陣亡，我們的處境相當絕望，敵方給我們一個投降的機會。敵人先是把一條帕子綁在一根本步槍頂上晃了一

圈，接着是一位身穿骯髒灰色制服的軍官從戰壕裏爬出來，朝我們這邊走來。土木烟燻圈火油和瓦斯彈頭章。事實上是那軍官一站起身我也站了起來，爬過廢物堆去會他。我在大學裏念過的德文，還記得一點，剛夠同他會話。他是個上尉，年齡跟我差不多，他說我們已被圍，還是投降好。我就對他說，假如我們這邊的人有人想投降的話，就送他過來。

「不過請他們把雙手抬起來，」上尉說。

## 譯者序

本書作者馬闢（John, P. Marquand），爲美國當代最著名小說家之一，善於以輕鬆的文筆嘲笑美國上流社會及所謂正人君子者，諷而不諱，因之曾獲得普里特茨小說獎金。作者過去小說如“*The Late George Apley*”，“*Wickford Point*”等，皆曾傳誦一時，主題爲嘲笑波士頓城士紳階級。本書原名爲「蒲痕君」（H. M. Pulham, Esquire），因仍以波士頓爲背景，故改爲「波城世家」。波士頓確在美國文明史上之地位，文有如吾國舊日之北京，席數百年之舊業，老氣橫秋，勉存舊錄之榮。書中諷刺紐約城的廣告業，指爲瘋狂荒謬，情形有如平津名流之方底印海等。

1

2

一派，照拂一笑。本書英文出版於一九四〇年，譯之係根據一九四一年八月  
一份英文讀者文摘之節錄。譯者對於節譯一事，本係反對，然因戰時特殊情  
形，讀者時間力求經濟，而印刷郵遞又有限制，故特一試，聊充戰時文化  
輔食糧而已。則各稱「蕭邦集」〔M.H. Muller, Ed.〕，因舊以蕭

波音〔Boeing〕，昔曾贊助「一九四三年六月，重慶」，  
因文曾贊普里切夫小站獎金。非，朱強走小錯吸  
。I. T. G. C.

上一，善以舞劍而文筆勝矣。美國土氣通會，視諸五人皆千告，顯而不顯。  
本書者著風雨，〔Dungram, A. Holt〕，貧美國當外量著者小站矣。

## 點評

我從袋裏摸出一包香煙來。我們倆一人點了一根後，我就把那包香煙送給他。那天天氣又熱又乾，汗水從我們臉上直流下來。我們在那兒站着抽煙一會兒，因為他似乎並不是着急要回去的。

「多謝多謝你的香煙，」他說。「我給你們五分鐘。你們那邊有誰聽太過來的話，我們是歡迎的。」他笑了一下，行一個禮。「假如美國人都像你的话，」他加了一句，「我將來上美國來。」

他沒上美國來，也沒機會抽那些香煙，因為十五分鐘後，他們來攻時，因爲，他當場就被打死了。我爬過一片斷牆殘磚回去，自己曉得得演講一下，不過我對士兵講話向是不行的，我想不出有什麼話可以說，所以便把標語軍曹勃魯克斯喊來。

「軍曹，」我說，「兵士中間有誰想上的，讓他們五分鐘內可以過去。」

「不，我自己可要守住我的崗位，你把這意思傳下去，軍曹回去了。」

軍曹答道：「軍曹把喉嚨清了一下，喊道：

「聽好，你們這班光棍流氓，有那一個害怕的話就請滾過去。少尉說不敬，軍士說：『這是不出言，』他不想永遠活着不死。」

「我倒希望自己講話能夠像軍曹那般雄壯。他是個好人，一個月後可以辭酒而陣亡了。」戰爭總是如此的。

「好一個少尉！」有人喊了出來。「誰說藉少尉穿花邊襯衫，

「這弟兄們，夠了！」我說。我講話帶哈佛音，他們所開的玩笑已經太多了。」會兒，因為肚子餓並不願意要回去的。

「耶穌！」有人喊了起來。「他們來了啊，少尉！」他們在喊耶穌，當時的事想起來迷迷糊糊，只記得是一片肉體上的疲憊和恐懼。無論

如何對

兵作戰本是混戰，你說能夠說得清清楚楚的不，我總是懷疑。來攻

的敵人也，

在一塊地點已經衝到了只漏我們在左近遠的地點也。我們於是便站

在那裏也，

鬼子要再增補，

去來去去

真像小孩子丟雪球爲戲。後來他們爬回去，過

要半個鐘頭後他們又來一次。不過每次都是認真的幹，大概他們以爲我們

是要把他們的臺中物，用不到犧牲太大。我們這邊一共損失時五身多人。當時

他們軍械是叫擗擗，他們只要好好的衝過來一次，東我們就完了。不過他們的

兵人都死絕了，就像我們一樣。當天晚上，我們找到一條通到河邊去的小徑

，於是便一個個走了。小小地商店的小門，不斷奸門大索當街暗算一關

，他們爭着醉了許多。我本來依賴信任的物件。實際上戰爭本身倒沒有什麼

，還是人生的接觸。上次交戰的每一分鐘，我差不多都是恨的。直到

還恨不。許多參軍的士兵，現在談起當年吧，黎只星期的休假

我可不能了解，因為在我這人的心裏，印象只是給妓女是所追逐，給父親一般慈愛的馬夫敲竹槓。可是我永遠忘不了我那一連的弟兄，分子相當複雜，有的是農山縣少年，有的是紐約貧民窟的義大利人，有的是黑頭工頭，有的是小城鎮商店的小開，不過我們大家當時都有一個共同的觀點。那觀點沒法子分析，只是從細微的外觀同談話中表現出來。到此地還有三個証據的陳述只說來不容易相信，那東西或者就是你們所叫麻姑「夢游恨夢」的一我們那一年夏天就是酒醉亂鬧的時候，個個都是好人，督訓要你認輸，他們大多數都比我們從前在里斯城就音樂及哈佛所認得的本門子弟還要勇敢慷慨，我當時發現這一點覺得很稀奇。後來，他們回去，盛載而回，我回家去過後，那種死死板板的生活，其困難也就在此。那情形就像是——一個碟子已經打爛了，還要叫你把碎片拾起來湊成碟子。

我在紐約城被遣散那一天，就往華爾多夫大旅館走，身邊是四百元的欠賄，一條鋪蓋包着隨身剩下來的東西，我的箱子已經丟了，身邊只有鋪在身上那套髒制服，旅館裏那位坐在大理石抬子後邊的辦事員，朝我那鋪在鋪蓋望一望。

「你得先付旅館費，」他說，我便遞給他一張一百元的鈔票。

「別慌，」我說。『我明天買些新衣服。』

「少尉你大概是剛剛回來的吧，」辦事員說。『對了，好一場戰爭啊！你爺爺那一盆熱水，一隻鑑。』

『千萬對，好一場戰爭，不需要什麼東西嗎？』我問。

到了第八層樓上，茶房把我的鋪蓋擱在一個架子上，又把房間裏的窗子打開。『先生你不需要什麼東西嗎？』他問。

「你給我放一盆熱水，』我說。『替我喊一杯加蘇打的蘇格蘭威士忌，一小撮白糖，一大瓣姜，順順回來。』『一級事員嗎？』『是的。』『客麥片加乳酪。』『一杯咖啡，一隻雞。』『明天買些陳年酒。』

論蓋聖

『一杯威士忌，請費。』『一隻雞，每隻銀圓一百元。』

論蓋聖

『你拿啊，』我說。『麥片，半打螺。』

我不曉得為什麼心裏老是想這些東西。我們作戰的時候，許多人都在討論退伍後想幹的事，議論紛紛。從軍時我所念念不忘的，也只是這兩樣東西。我老是想自己大大享受一下，這或者是我回波士頓那經紀人事務所以前最後的機會。

不曉得為什麼，我總不高興打電話通知家裏，不過不通知也不行，終

於還是打長途電話到波士頓。來接電話的是總管事老休。我聽到他的聲音嚇呆了，想不到他還活着。

「爺在家嗎？」我問。「我是大少爺。」接着我聽見他大聲在喊聲裏，會兒便是父親的聲音了。『想起來了？』「爺媽。」「有這輩兒？」

「哈利爾你在那兒啊？」他喊道。「你平安吧？」

昔我在華爾多夫大旅館，怎麼還問我什麼平安不平安，真是荒謬。我用我的想像力去想像他在書房裏打電話的模樣。爺。爺本人來過香港；爺和爺立大媽媽好嗎？」我說。「瑪麗好嗎？」爺軍帽和外套疊疊一案鋪滿地。爺：『你聽我說，』爺親喊道。「乘夜車回來。」爺：『你聽我說，』爺：「我不回了。」我說。「我還得買些衣服。我明天回家來。」爺：『你聽我說，』爺：「趕火車回來。」

「衣服有什麼關係？」父親叫了起來。「趕火車回來。」

「不行！」我說。『我還有事沒辦好。』

大車回來。

『要是我老老實實告訴他，說我需要一個短時間的孤獨，以便把往日生活的一段再拾攏來，他是不會了解的。我們把電話掛斷以後，我想起了一位大學時代的同學，姓金名比爾，他被召從軍的時候是在紐約一家報館做事。對，要是他已經回紐約的話，我得見見他。他本人來接電話；他的聲音又兇又燥。』

『『比爾，』我說。『我是哈利。』

會見到一哼，這個時候你也該回來了，』他說。『你在那兒？』

『我問他可否上我旅館裏來，房間裏還有一張床，他可以在這裏過夜，我又說我有許多話得跟他談談，於是便來了。』

。這樣子要我們恢復戰前的友誼，恐怕有點困難。彼此只有一短時間的拘束。接着我便曉得他再見到我是高興的。

「喚，你幹嗎呆坐在這裏？」他問。「這豈不是你回國的第一個夜晚嗎？我們出去看看玩玩？」

「說來奇怪，」我說。「我暫時什麼都不想看。」

他似乎也懂得我的心境。他坐下來點一根香煙，一下子什麼都是簡單的了。「預設」一出新舊。「請來預人」。音韻真對。清歌一曲飄渺悠長

。「原來他們把你派在「半月」師團裏，他們真的這樣硬幹？」他問道。

「那倒是個好的師團，」我說。「學會了這幾句話：『對不起。』『看見了。』『你別對我說所有的士兵都是好東西。』」

「他們不壞，比爾，」比爾說，「祇要你認識他們。」

比爾大笑起來。「我相信你一定學會了許多壞的習慣，」他說。「你就把你們怎麼樣打勝仗告訴我吧。」

「這，我們還是不談吧。」

「好好，」比爾說。「打仗回來的人，有的真怪。你過一兩禮拜就好了。」

「大概是這個樣子吧，」我說。「你知道，比爾，我好像是不想回家。那又何必一定要回去呢？」

「你一定是受了相當的刺激，」比爾說；「不過，要是你不想回家，那又何必一定要回去呢？」

「不回去我還能幹什麼呢？」我問。回答只有一聲悶悶的呻吟。

「得了，你不要這樣子沒出息，」比爾回答。「你可以找個事做做。明天我就在這紐約城給你找一個。」

「我坐着考慮了一會兒。這事在他一定是簡單的，在我可是不簡單。

「你往什麼地方替我找事呢？」我問。

「就在我工作的地方，」比爾說。「廣告公司，我去見布拉德。我同布拉德混得好。」

「我可是完全外行啊，」我說。

「哈利，」比爾對我說，「公司裏誰都不是內行。你看這。」他從上衣裏面袋子裏扯出一張剪報遞給我。

「本公司現擬招聘一人，凡從未從事廣告寫作者尤佳。應徵者以有大學教育，品性端莊可親，而對於趣味及形式有感覺力者，最為合格。」